

债券代码：241040.SH
债券代码：241534.SH

债券简称：24 云资 01
债券简称：24 云资 02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发行人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孵化器管理中心二环西路 220 号云南软件园 (新区产业研发基地) 基地 B 座第 5 楼 524-4-26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能资本”、“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1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3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6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0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3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6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8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0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1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unnan Energy Finance Holdings Co., Ltd.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24云资0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4 云资 01
债券代码	241040.SH
起息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28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二）24云资0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4 云资 02
债券代码	241534.SH
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24 日
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24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3.5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2.85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了五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监管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及时开展督导工作，督促发行人就相关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就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重大事项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1	2025-01-0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减资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要子公司减资
2	2024-12-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减资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要子公司减资
3	2024-09-1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信用评级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信用评级调整
4	2024-07-0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股份质押进展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子公司股份质押进展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5	2024-06-0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能投资 本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事项的临 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监事发生变动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24云资01”和“24云资02”无增信措施。

五、监督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前，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按照监管要求和协议约定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和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24云资01”和“24云资02”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4云资01”和“24云资02”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24云资01”和“24云资02”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受托管理人将持续跟进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发行人是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能投集团”）能源产业资本投资布局的重要载体，在云南能投集团深化国企改革，打造国有资本投资公司的战略背景下，承担着云南能投集团产业资本及金融投资功能。发行人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直接投资业务和金融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直接投资业务收入主要包括通过直接股权投资、参与定增、投资信托和资管产品等取得的收益。金融投资业务主要包括融资租赁业务、基金管理业务、委托贷款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基于聚焦直接投资主业及公司整体业务风险管理的考虑，发行人委托贷款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均已停止，报告期内发行人金融投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融资租赁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

（二）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发行人的直接投资业务主要指股权投资业务。以 1992 年 IDG 进入中国为标志，我国股权投资市场进入萌芽期。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市场配套政策和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2014 年在国家提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等相关政策后，股权投资市场活跃度逐步提升，优质可投资产不断涌现，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期。2024 年，我国股权投资市场正处于调整阶段。在此周期下，机构投资节奏同步趋缓，市场总案例数和金额均有所减少。同时，退出面临承压，被投企业 IPO 案例减少，但仍为退出的主要方式。国资背景机构成为市场重要支撑，其资金属性决定基金的投资方向集中于新能源、新材料、半导体等战略新兴产业。

我国现代融资租赁业始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中国东方租赁有限公司的设立为我国现代融资租赁业开始的标志。由于行业及监管结构重整，行业初期发展速度缓慢。随着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开放承诺以及中国政府多项法律及法规政策的颁布，2004 年以来，我国融资租赁行业开始步入发展正轨。近年来，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张和行业配套政策的完善，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与此同时行业内部竞争也更加激烈，头部效应凸显。

私募基金是泛资产管理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私募基金经历了一个自发生长、逐步规范的发展历程。根据相关研究分析，自 2018 年资管新规发布以来，私募资管业务持续规范化整改，通道业务快速缩减。2023 年以来，《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的发布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修订，进一步健全了私募基金监管领域行政法规层级。经过近年来的高速扩张，我国私募行业开始进入出清风险机构的阶段。

发行人作为云南能投集团能源产业资本投资布局的重要载体，股东实力雄厚，但发行人本部位于西南地区，在人才资源的吸引和储备客观上受到一定程度制约，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发行人已于 2020 年设立了上海业务分部，逐渐形成了昆明、北京、深圳、上海四个业务部差异化的业务布局，增强公司人才储备和项目拓展能力。

（三）经营业绩

2023年度-2024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直接投资	104,538.39	19,679.29	81.18	88.95	100,219.73	28,105.77	71.96	75.41
金融投资	11,202.74	4,097.91	63.42	9.53	30,944.22	4,387.00	85.82	23.28
咨询服务	332.72	209.22	37.12	0.28	362.24	295.93	18.31	0.27
其他业务	1,449.14	1,057.61	27.02	1.23	1,376.17	1,065.32	22.59	1.04
合计	117,522.99	25,044.01	78.69	100.00	132,902.35	33,854.02	74.53	100.00

2023年及2024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相对稳定。2024年度，发行人金融投资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3.80%，主要系融资租赁项目和基金管理存量项目正常到期退出所致。2024年度，发行人将云南省碳资产交易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新增咨询服务业务板块。

二、发行人2024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2,447,973.53	1,972,476.47	24.11	-
2	总负债	453,348.95	511,070.53	-11.29	-
3	净资产	1,994,624.58	1,461,405.94	36.49	净利润大幅增长及子公司接受股权投资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5,509.08	1,357,862.48	2.04	-
5	资产负债率 (%)	18.52	25.91	-28.52	-
6	流动比率	3.22	1.62	98.82	流动资产增幅大于流动负债增幅
7	速动比率	3.22	1.62	98.82	流动资产增幅大于流动负债增幅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07.31	76,895.93	-5.32	-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27,224.65	132,666.25	-4.10	-
2	营业成本	35,055.97	33,558.09	4.46	-
3	利润总额	116,753.62	52,438.22	122.65	2024 年度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大幅上升, 同时信用减值损失大幅下降, 使得利润总额大幅上升
4	净利润	110,049.62	58,187.40	89.13	2024 年度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大幅上升, 同时信用减值损失大幅下降, 使得净利润大幅上升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385.25	52,155.87	79.05	2024 年度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大幅上升, 同时信用减值损失大幅下降, 使得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上升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138,774.24	82,500.00	68.21	2024 年度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大幅上升, 同时信用减值损

					失大幅下降，使得EBITDA大幅上升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9,832.00	93,852.83	-25.59	-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01,187.60	280,837.61	-278.46	2024年度，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下降，同时向控股股东拆借49.99亿元使得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长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27,267.23	-301,405.73	241.76	2024年度，发行人子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上升，同时返还合伙人资本等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下降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0.85	682.50	-38.34	报告期内，发行人平均应收账款大幅上升
11	存货周转率	-	-	-	-
12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8	0.12	133.33	2024年度发行人EBITDA大幅上升
13	利息保障倍数	6.84	2.79	145.16	2024年度发行人盈利能力大幅上升，利息保障能力增强
14	EBITDA利息倍数	6.94	2.81	146.98	2024年度发行人EBITDA大幅上升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云资 01
债券代码	241040.SH
募集资金总额	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偿还公司债券（22 云资 01）已回售注销本金所使用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5.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置换偿还公司债券（22 云资 01）已回售注销本金所使用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专项账户严格按照《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运作，运作情况正常

（二）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云资 02
债券代码	241534.SH
募集资金总额	3.50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的有息负债（股东借款）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5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的有息负债（股东借款）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约定用途使用	是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募集资金变更后的用途（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是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报告期内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或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专项账户严格《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运作，运作情况正常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了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使用。具体募集资金账户安排如下：

（一）24云资01

发行人分别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和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西园路支行开立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扣除承销费用后发行人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开立的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2024年5月28日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300,000,000.00元；发行人在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西园路支行开立的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2024年5月28日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97,750,000.00元，此外发行人根据监管银行划款要求于当日向富滇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昆明西园路支行专户预存了募集资金转款手续费200元，用于发行人5月29日划转募集资金时监管银行扣收的转款手续费。经核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约定用途使用，专户资金流水清晰可辨。

（二）24云资02

发行人在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开立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2024年9月24日扣除承销费用后到账金额为348,425,000.00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均已规范使用和运作。

经核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逐笔核对募集资金使用记账凭证、银行流水单等，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此外，发行人已在2024年度报告中按要求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年末余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24云资01”和“24云资02”专项账户运行正常。发行人募集资金及实际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4-8-30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年)	上海证券交易所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披露了临时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名称	披露事项
1	2024-12-27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重要子公司减资
2	2024-12-09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重要子公司减资的公告	重要子公司减资
3	2024-09-06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信用评级调整的公告	信用评级调整
4	2024-07-02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股份质押进展的公告	子公司股份质押进展
5	2024-05-29	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监事发生变动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现发行人存在应披未披、披露不及时或者披露信息不准确的情形。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4云资01”和“24云资02”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中信证券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4云资01”和“24云资02”不涉及兑付兑息事项，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4 年末/度	2023 年末/度
资产负债率（%）	18.52	25.91
流动比率（倍）	3.22	1.62
速动比率（倍）	3.22	1.6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94	2.81

从短期指标来看，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上升，截至2024年末，上述两项指标较2023年末均同比上升98.77%，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流动资产涨幅大于流动负债涨幅所致。

从长期指标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比上一年度下降7.39个百分点，负债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从EBITDA利息倍数来看，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该项偿债能力指标较2023年末大幅上升，偿债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发行人的息税前利润充足，对其按时偿还已有债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24云资01”和“24云资02”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根据约定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24云资01”和“24云资02”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24 云资 01”和“24 云资 02”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为“中诚信国际”）。中诚信国际于2024年9月5日披露了《2024年度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根据上述评级报告，中诚信国际评定将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调升至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调整原因：云能资本强大的股东背景、持续的资产注入、股权投资资产质量较好、本部主要财务指标均明显优化、综合实力显著提升等正面因素对公司整体经营及信用水平的支撑作用。“24云资01”和“24云资02”未进行债项评级。

作为“24云资01”和“24云资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2025年3月25日，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云南能投集团关于有关人员职务任免的通知，委派杨池东为发行人的财务总监，免去张承明的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发行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制度要求，由财务总监担任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据此，张承明不再担任发行人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杨池东新任发行人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针对上述事项，发行人已于2025年3月27日按时披露了《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一、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24云资01”和“24云资02”的募集资金，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直接或间接用于购置土地。

发行人承诺，“24云资01”和“24云资02”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违规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地方政府对本期债券不承担任何偿债责任。

发行人承诺，如在“24云资01”和“24云资02”存续期间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上述承诺执行情况存在异常。

二、其他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云南能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